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5-007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07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控股股东借款、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回购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75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的实际情况为准，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2024年7月18日、2024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5）。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75元/股（含）调整为3.00

元/股（含），并同时为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延期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1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45%；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3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05 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 1,294,615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及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 3.00 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集合竞价。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公司后续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结合公司资金安排情况、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的整体表现，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